

市政統計週報

(第848號)

發稿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

發稿日期：104年11月18日

聯絡人：蘇曉楓 2728762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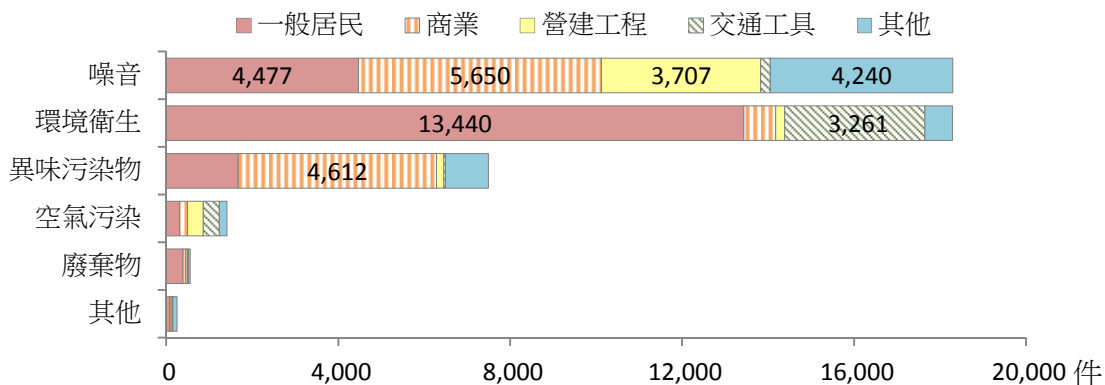
【提要】104年1月至9月臺北市公害陳情案件計受理4.6萬件，較103年同期減少6,679件(-12.6%)，各類陳情事由中，以噪音案件(占39.5%)及環境衛生案件(占39.5%)為前二名，合計占79%，被陳情對象則以一般民眾(占44%)為最多。

為服務民眾解決公害問題，市府透過電話、網路、市政信箱等多元管道即時受理公害陳情，有效降低公害污染程度。依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統計，104年1月至9月公害陳情案件計有4.6萬件，較上年同期減少6,679件(-12.6%)，其中噪音案件計1.8萬件(占39.5%)，隨地吐痰、張貼或噴漆廣告等環境衛生案件計1.8萬件(占39.5%)，兩者合計占79%。

就被陳情對象分析，以一般居民2萬件(占44%)為最大宗，其餘依序為商業類(占24.4%)、營建工程類(占9.7%)、交通工具類(占8.5%)等；進一步與陳情事由交互分析，一般居民產生的環境衛生問題、商業類的噪音、商業類的異味污染物，是民眾陳情最多的前三名公害，分別占總件數的29%、12.2%及10%。

臺北市公害陳情案件數—按被陳情對象產生公害事由類別分

104年1月至9月



臺北市公害陳情案件

單位：件

年月別	公害陳情案件數	按陳情事由分						按被陳情對象類別分				
		噪音	環境衛生①	異味污染物	空氣污染(不含異味污染物)	廢棄物②	水污染、振動及其他	一般居民	商業	營建工程	交通工具③	工業及其他
103年1-9月	52,990	23,776	19,469	7,293	1,233	956	263	22,379	11,484	5,553	4,508	9,066
104年1-9月	46,311	18,297	18,295	7,494	1,412	559	254	20,391	11,310	4,504	3,919	6,187
較上年同期增減數	-6,679	-5,479	-1,174	201	179	-397	-9	-1,988	-174	-1,049	-589	-2,879
較上年同期增減%	-12.60	-23.04	-6.03	2.76	14.52	-41.53	-3.42	-8.88	-1.52	-18.89	-13.07	-31.76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。

附註：①係指廢棄物清理法第27條各款行為相關之公害，例如：隨地吐痰、檳榔汁，隨地便溺，張貼或噴漆廣告污染定著物等。②係指「環境衛生」以外之廢棄物類公害。③不含民眾依「使用中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舉及獎勵辦法」所檢舉之件數。

*本週報自88年5月11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，自第122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；另本處自98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「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」。

*本處網址 <http://dbas.gov.taipei>。

*市府網址 <http://www.gov.taipei> 市政資訊項下統計資料區。